

# 中央环境保护督察组“回头看” 交办案件办理结果公示

2018年7月1日

(上接十六版)

## 处理及整改情况:

针对道路破损的问题,现场责令芦沟煤矿一六井立即对破损处路面进行修复,该公司立行立改,制定了整改报告,现已整改修复到位。

## 问责情况:

新密市环保局研究决定,对负责现场监管的环境监察七中队李伟给予诫勉谈话。

## 【第5批】

郑州高新区 受理编号:  
D410000201806050114

## 反映情况:

1.高新区中钢集团郑州金属制品研究院,生产过程中排放废气,排放含铅的固体废物。2.郑州高新区郑州拓洋实业有限公司,夜间生产过程中排放酸性废气。3.中石化润滑油厂存在环评造假,安全距离不够。

## 调查核实情况:

2018年6月7日上午,接到交办问题后,郑州高新区立刻安排工作人员进行实地调查。调查,中钢集团郑州金属制品研究院有限公司生产正常,部分生产工艺已淘汰并停止运行。郑州拓洋实业有限公司生产正常,污染治理设施运行稳定,污染物能够达标排放。目前,润滑油项目选址范围内土地平整,四周已设置围挡,尚未开工建设。

(一)关于“高新区中钢集团郑州金属制品研究院,生产过程中排放废气,排放含铅的固体废物”的问题

经现场调查,中钢集团郑州金属制品研究院有限公司已建成运行多年,目前公司生产过程中酸洗及涉铅工艺已全面淘汰并停止运行,其酸洗车间及酸洗处理设施已于2015年停止运行并拆除完毕,酸雾净化塔于2015年停止运行,目前已不具备再次运行条件。固体废物主要为废润滑油桶、废机油桶等危险废物及产品加工过程中产生边角废料及生活垃圾等。

依据该公司2018年3月份污染源检测报告显示,车间有组织污染物油烟经车间内集气装置收集后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能够达到达标排放;无组织污染物颗粒物、非甲烷总烃等均能达到相关标准要求,厂区固体废物均能得到妥善处置。

(二)关于“郑州高新区郑州拓洋实业有限公司,夜间生产过程中排放酸性废气”的问题

经查,郑州拓洋实业公司已建成运行多年,目前生产仅运行一台75蒸吨/小时燃煤锅炉。在生产发酵过程中,会产生少许玉米淀粉发酵气味,系无组织气体排放。

(三)关于“中石化润滑油厂存在环评造假,安全距离不够”的问题

环评造假问题。2014年11月,中石化润滑油郑州公司委托安徽省四维环境工程有限公司编制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经了解,安徽省四维环境工程有限公司在2014年编制该项目环评期间未受到环保部门相关处理,具有编制项目环评资格。

2015年5月,郑州市环保局按照法定程序组织专家技术评审会,按要求进行批前公示、批后公示等,适用法律法规正确,审批程序合规合法,结论可信,未发现环评弄虚作假现象。

安全距离问题:据《石油化工企业卫生防护距离》(SH3039-1999),专用化学品制造卫生防护距离为150米,经测量,在卫生防护距离内无环境敏感点,高新区实验小学、祝福红城、兰寨新城等敏感目标均位于本项目卫生防护距离150米范围之外。

综上,该反映问题部分属实。

## 处理及整改情况:

(一)加强对中钢集团郑州金属制品研究院有限公司的的日常监督管理。

(二)郑州高新区将加大对郑州拓洋实业公司监管力度,发现问题,立即处理。

(三)郑州高新区成立了润滑油项目专项工作组,加强统筹协调。继续对群众关切的相关问题进行深入调查,加强研判,及时向群众进行回复,做好沟通协调工作。

## 问责情况:

无。

## 【第5批】

郑州高新区 受理编号:

D410000201806050115  
D410000201806050116  
D410000201806050125

## 反映情况:

郑州市高新区化工路与碧桃路交叉口东南角,要建一个化工厂,距离居民区太近,存在安全隐患。

## 调查核实情况:

2018年6月4日,郑州高新区立刻安排工作人员进行实地调查。

关于“距离居民区太近,存在安全隐患”的问题

## 1.主要环境影响

废气治理方面:该项目大气污染物主要为非甲烷总烃和食堂油烟,根据环评报告分析,该项目废气治理措施可行。

废水治理方面:该项目废水主要为初期雨水、化验室仪器清洗废水、员工生活废水,在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要求后,经市政管网排入城市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对环境的影响不大。

噪声治理方面:项目运营期噪声源主要为设备运行噪声、车辆进出噪声及油品装卸噪声,其噪声级约70~90dB(A)。根据环评报告分析,能够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不产生扰民现象。

固体废物处置方面:本项目固废主要为添加剂包装材料、设备擦拭产生的含油废抹布、废滤芯、罐底废油、隔油池油污、反渗滤膜等固废。危险废物设置暂存处,收集后委托有危险废物处理资质的单位处理,其他固废综合利用。

## 2.项目安全问题

卫生防护距离:根据《石油化工企业卫生防护距离》(SH3039-1999),专用化学品制造卫生防护距离为150米,经测量,在卫生防护距离内无环境敏感点,高新区实验小学、祝福红城、兰寨新城等敏感目标均位于本项目卫生防护距离150米范围之外。

安全问题:依据《危险化学品目录》(2015版),润滑油及防冻液不属于危险化学品。根据《建设项目安全实施“三同时”监督管理办法》(国家安监总局令第36号)的要求,润滑油公司于2014年11月至2015年4月期间委托河南鑫安利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润滑油项目进行了安全预评价,2015年3月28日该预评价报告(报审版)通过专家评审,2015年4月出具了该安全预评价报告(备案版)。

消防问题:经测量,与本项目相邻的中钢集团郑州金属制品研究院、河南润众二手车展厅、中央储备粮郑州直属库等单位,均符合相关要求。储罐组或装置与相邻居民区、公共福利设施和村庄的防火距离符合相关要求。

综上,该反映问题部分属实。

## 处理及整改情况:

郑州高新区成立了润滑油项目专项工作组,加强统筹协调。市区各业务部门深入实地进行调查研究,组织有关专家进行会商,及时回复。郑州高新区先后进行了5次接待活动,辖区办事处也多次与群众进行联系和沟通。

下一步,郑州高新区继续对群众关切的相关问题进行深入调查,加强研判,及时向群众进行回复,做好沟通协调工作。

## 问责情况:

无。

## 【第5批】

郑州高新区 受理编号:  
D410000201806050128  
D410000201806060012  
D410000201806060015

## 反映情况:

郑州市高新区化工路与碧桃路交叉口东南角,要建一个化工厂,距离居民区太近,存在安全隐患。

## 调查核实情况:

2018年6月4日,郑州高新区立刻安排工作人员进行实地调查。

关于“距离居民区太近,存在安全隐患”的问题

## 1.主要环境影响

废气治理方面:该项目大气污染物主要为非甲烷总烃和食堂油烟,根据环评报告分析,该项目废气治理措施可行。

废水治理方面:该项目废水主要为初期雨水、化

验室仪器清洗废水、员工生活废水,在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要求后,经市政管网排入城市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对环境的影响不大。

噪声治理方面:项目运营期噪声源主要为设备运行噪声、车辆进出噪声及油品装卸噪声,其噪声级约70~90dB(A)。根据环评报告分析,能够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不产生扰民现象。

固体废物处置方面:本项目固废主要为添加剂包装材料、设备擦拭产生的含油废抹布、废滤芯、罐底废油、隔油池油污、反渗滤膜等固废。危险废物设置暂存处,收集后委托有危险废物处理资质的单位处理,其他固废综合利用。

## 2.项目安全问题

卫生防护距离:根据《石油化工企业卫生防护距离》(SH3039-1999),专用化学品制造卫生防护距离为150米,经测量,在卫生防护距离内无环境敏感点,高新区实验小学、祝福红城、兰寨新城等敏感目标均位于本项目卫生防护距离150米范围之外。

安全问题:依据《危险化学品目录》(2015版),润滑油及防冻液不属于危险化学品。根据《建设项目安全实施“三同时”监督管理办法》(国家安监总局令第36号)的要求,润滑油公司于2014年11月至2015年4月期间委托河南鑫安利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润滑油项目进行了安全预评价,2015年3月28日该预评价报告(报审版)通过专家评审,2015年4月出具了该安全预评价报告(备案版)。

消防问题:经测量,与本项目相邻的中钢集团郑州金属制品研究院、河南润众二手车展厅、中央储备粮郑州直属库等单位,均符合相关要求。储罐组或装置与相邻居民区、公共福利设施和村庄的防火距离符合相关要求。

综上,该反映问题部分属实。

## 处理及整改情况:

郑州高新区成立了润滑油项目专项工作组,加强统筹协调。市区各业务部门深入实地进行调查研究,组织有关专家进行会商,及时回复。郑州高新区先后进行了5次接待活动,辖区办事处也多次与群众进行联系和沟通。

下一步,郑州高新区继续对群众关切的相关问题进行深入调查,加强研判,及时向群众进行回复,做好沟通协调工作。

## 问责情况:

无。

## 【第5批】

郑州高新区 受理编号:  
D410000201806050123

## 反映情况:

郑州高新区碧桃路与化工路要建一个中西部最大的润滑油化工厂,年产10万吨润滑油、5万吨防冻液,距离高新区实验小学只有298米,环评机构屡屡造假,认为选址不合理。3月份公示到现在没有处理结果。梧桐街与瑞达路交叉口中原制药厂夜间排放废气,气味难闻。

## 调查核实情况:

6月8日下午,接到交办问题后,高新区立刻安排工作人员进行实地调查。

(一)关于“高新区实验小学只有298米,选址不合理”的问题

按照《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经对该项目生产工艺、原材料及产成品分析,其生产过程仅为原材料的混合,不涉及原油提炼工艺,不发生化学变化,故环评报告将此项目行业确定为C266专用化学品制造。

根据《石油化工企业卫生防护距离》(SH3039-1999)第2.1.0条规定:“石油化工装置(设施)与居住区之间的卫生防护距离,应按表2.0.1确定,本表未列出的装置(设施)与居住区之间的卫生防护距离一般不应小于150米,当小于150米时应根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结论确定。”本项目未列入表2.0.1中,因此卫生防护距离确定为150米。在卫生防护距离内无环境敏感点,高新区实验小学、祝福红城、兰寨新城等敏感目标均位于本项目卫生防护距离150米范围之外。根据环评分析,该项目可行。

## (二)关于“环评机构屡屡造假”的问题

2014年11月,中石化润滑油郑州公司委托安徽省四维环境工程有限公司编制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经了解,安徽省四维环境工程有限公司在2014年编制该项目环评期间未受到环保部门相关处理,具有编制项目环评资格。

2015年5月,郑州市环保局按照法定程序组织专家技术评审会,按要求进行批前公示、批后公示等,适用法律法规正确,审批程序合规合法,结论可信,未发现环评弄虚作假现象。

(三)关于“梧桐街与瑞达路交叉口中原制药厂夜间排放废气,气味难闻”问题

郑州拓洋实业公司已建成运行多年,目前生产仅运行一台75蒸吨/小时燃煤锅炉。现场查看公司锅炉在线监测设施,其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烟尘等污染因子均能达到超低排放标准要求,锅炉配套环保设施均正常运行。污水处理站气味已进行收集处理。在生产发酵过程中,会产生少许玉米淀粉发酵气味(此气味为发酵类行业的共有问题),系无组织气体排放。针对生产发酵过程中产生的气味,该公司持续开展治理,一是投资建设安装旋流装置,采取对气体进行冷凝,并经碱液洗涤等处理措施,减少气味的排放;二是在前期治理的基础上,进一步探索深度治理模式。2017年下半年邀请多家第三方治理公司参与治理工作,并于12月底确定治理公司和治理方案,2018年2月完成项目公开招标,4月份开工建设。目前,主要设备已经安装完毕,正在调试,预计7月份投入运行。治理设施投入运行后,将有效减轻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综上,该反映问题部分属实。

## 处理及整改情况:

(一)关于“郑州高新区碧桃路与化工路要建一个中西部最大的润滑油化工厂”的问题处理情况

市区各业务部门深入实地进行调查研究,组织有关专家进行会商,及时回复。郑州高新区先后进行了5次接待活动,辖区办事处也多次与群众进行联系和沟通。

下一步,郑州高新区继续对群众关切的相关问题进行深入调查,加强研判,及时向群众进行回复,做好沟通协调工作。

## (二)关于“梧桐街与瑞达路交叉口中原制药厂夜间排放废气,气味难闻”的问题处理情况

郑州市将加大监管力度,发现问题,立即处理。同时也督促郑州拓洋实业有限公司加强各项污染防治设施的日常维护和管理,确保污染防治设施的正常运行,各项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 问责情况:

无。

## 【第5批】

郑州高新区 受理编号:  
D410000201806060044

## 反映情况:

1.郑州高新区梧桐街郑州拓洋实业有限公司排放刺鼻气味,夜间味道会更浓,影响正常生活。2.高新区化工路要建一个年产十万吨润滑油、五万吨防冻液的化工厂,距离居民区、学校很近。

## 调查核实情况:

2018年6月8日,高新区立刻安排工作人员进行实地调查。

关于“拓洋公司排放刺鼻气味,夜间味道会更浓,影响正常生活”的问题

郑州拓洋实业公司已建成运行多年,目前生产仅运行一台75蒸吨/小时燃煤锅炉。现场查看公司锅炉在线监测设施,其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烟尘等污染因子均能达到超低排放标准要求,锅炉配套环保设施均正常运行。污水处理站气味已进行收集处理。在生产发酵过程中,会产生少许玉米淀粉发酵气味(此气味为发酵类行业的共有问题),系无组织气体排放。针对生产发酵过程中产生的气味,该公司持续开展治理,一是投资建设安装旋流装置,采取对气体进行冷凝,并经碱液洗涤等处理措施,减少气味的排放;二是在前期治理的基础上,进一步探索深度治理模式。2017年下半年邀请多家第三方治理公司参与治理工作,并于12月底确定治理公司和治理方案,2018年2月完成项目公开招标,4月份开工建设。目前,主要设备已经安装完毕,正在调试,预计7月份投入运行。治理设施投入运行后,将有效减轻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 关于“润滑油项目距离居民区、学校很近”问题

按照《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经对润滑油项目生产工艺、原材料及产成品分析,其生产过程仅为原材料的混合,不涉及原油提炼工艺,不发生化学变化,故环评报告将此项目行业确定为C266专用化学品制造。

(下转十八版)